附表三、115學年度宜蘭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

【本表可至委員會網站 https://iln.entry.edu.tw「下載專區」下載列印】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□專長生　□免試入學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：(　　)　　夜：(　　) 手機：		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□□□□□□ _____		
分發結果	□未錄取 □錄取，錄取學校：_____ 錄取科別：_____		
申請複查原因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5　年　　月 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：

1. 由學生或家長(或監護人)填寫複查申請書，於115年6月11日(星期四)下午4時前(專長生)，115年7月8日(星期三)下午4時前(免試入學)親自向本會承辦學校(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)申請，**逾期不予受理**。
2. 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50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郵票)。
3. 如遇特殊之情形，可接受傳真辦理，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4.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
「身分證正面」影本浮貼處
（請貼牢，超出頁面請自行調整）